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了解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相关情况，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就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现将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星期二）15:00-16:00 以网络形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召开。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姚明华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陆志军先生，公司财务总监李桂英女士及中信证券保荐代表人张逊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1. 投资者问：公司本次终止增发，是否对碳纤维项目不看好，以后不打算在碳纤维方面发展？谢谢。

答复：碳纤维项目长期来看具有良好前景，当时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慎的决策。但是，由于近期受碳纤维产业技术可能出现较大变化、

汽车产业轻量化应用碳纤维技术的进展速度不足等因素的影响，在当前阶段，为了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决定终止碳纤维项目。谢谢！

2. 投资者提问：本次增发终止，以下 2 事项是否彻底终止？(1) 增资 CR 公司并由 CR 公司收购 PFI 公司 100% 股权项目；(2) 收购 NYX 公司 35% 股权项目。

答复：增资 CR 公司并收购 PFI 公司和收购 NYX 公司 35% 股权两个项目均不以本次增发为前提，且均已完成交割。谢谢！

3. 投资者提问：本次终止增发项目中，原计划有 1.73 亿元用于沈阳和宁波建设汽车地毯生产基地以满足大众和宝马的订单。终止后，这 2 地生产基地是否搁浅？搁浅后是否会满足不了客户流失订单？谢谢。

答复：您好，沈阳和宁波建设汽车地毯生产基地项目也不以增发成功为前提，目前公司已根据原投资进度，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会造成客户订单的流失。谢谢！

4. 投资者提问：终止增发，搁置了碳纤维事项。作为投资者，担忧是否会干扰公司的转型进度？目前公司除了近期重大收购 B1 公司 70% 股权外，还有哪方面改革的意向？是以汽车内饰为方向还是会有新的方向？谢谢。

答复：您好，本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依然不变，致力于向以自营为主的外贸集成供应商及以产业用纺织品为主的制造商转型，其中产业用纺织品发展方向将依然以汽车内饰及纺织新材料领域为主。谢谢！

5. 投资者提问：公司宣称由于资本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原因是终止增发的原因之一，那么公司日后再有融资需求的时候，是否不再用增发的形式？收购 B1 公司的 3 亿美金是用贷款的形式，公司日后融资是否会以贷款为主，谢谢。

答复：您好！公司已承诺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非公开发行事项。在未来，在确保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如果从上市公司的性质、公司整体业务发展需求来讲确有必要，且资本市场总体情况也较为适合，则公司不排除通过筹划包括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内的再融资途径，为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基本面的进一步做大做强。我公司也会严格依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谢谢！

6. 投资者提问：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后，公司在上海国资改革中是否有新的计划考虑？

答复：您好！2016 年上海国资国企工作会议指出，稳妥发展混改，加快推

进企业集团整体上市或核心业务资产上市，上海纺织集团会根据上海国资的要求，适时制定相应的方案。谢谢！

公司对于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2 日